**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双清区民政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加挂行政审批服务股牌子）、规划财务股、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股（加挂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牌子）、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股（加挂区划地名股牌子）、社会组织管理股和社会事务股，下属事业单位：双清区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双清区社会福利办公室、双清区婚姻登记处、双清区婚姻服务所、双清区福利中心。

（二）机构职能

  主要职责包括：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上级地方党委政府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订全区民政事业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制定部门规章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2、依法承担对全区性社会团体进行登记、管理和监督的责任；依法监督社会团体活动，查处社会团体组织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注册而以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按权限和程序负责社会团体的审批和监管；指导、监督区辖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依法依规开展各项工作。

3、贯彻执行全区社会救助政策、规划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工作；负责特困人员供养和敬老院建设与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国家机关公务员以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伤亡抚恤工作 。

4、贯彻执行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负责全区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工作，负责权限范围内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报批工作，组织、指导乡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拟订全区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权限范围内的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更名审核工作。

6、贯彻执行国家婚姻登记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婚姻登记信息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7、贯彻执行国家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的管理工作。

8、负责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指导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建设；协调跨省、市、州及跨县（市、区）的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和流浪未成年人的救助保护工作。

9、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全区养老服务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10、贯彻执行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1、贯彻执行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2、贯彻执行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拟订全区慈善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13、贯彻执行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推进民政科技和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

14、负责全区民政事业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统计、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全区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和使用。

15、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财政资金总体情况

（一）双清区民政局财政资金整体收支情况

2021年预算安排685.92万元，基本支出503.38万元，项目支出182.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685.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31.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8.9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79万元。

（二）双清区民政局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双清区民政局预算编制精心细致严谨，将有限的资金合理有效的安排民生资金，提高人民幸福获得感、保障社会稳定、促进辖区经济发展、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等。主要目标包括：1、大力加强民政系统党的建设；2.全力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水平；3.强力推进养老和福利事业发展；4.努力夯实基层政权基础；5.竭力推动社会组织管理和慈善事业创新；6.着力提升民政公共服务水平。

三、预算管理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1、总体执行进度：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完成率为100%。

2、预算调整及结余结转情况。

(1)预算调整。年度执行过程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调整增加3924.26万元，主要用于我局2021年民政管理事务、抚恤、残疾人事业、儿童福利、老年福利等支出。

(2)结转结余情况。2021年度结转结余555.81万元。

（二）“三公”经费管理

“三公”经费支出总额0.14万元，其中：

（1）无因公出国（境），年初无预算，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公务接待费0.14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0.5万元，变动原因为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三）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双清区民政局实际情况实施绩效管理，按规定组织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内容包括本部门的自评、完成本部门绩效评价报告与佐证、对各项目都进行了绩效评价，积极加强绩效管理与落实。通过加强绩效评价工作的指导和督导，提高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让工作留下了痕迹，同时也产生了许多宝贵的经验。

四、双清区民政局整体绩效情况

1、党的建设全面加强；2、重点民生实事任务圆满完成；3、社会救助保障有力；4、养老服务质量不断提升；5、社会福利事业稳步发展；6、是基层社会治理持续深化；7、是社会组织管理和慈善事业创新发展；8、是基层民政经办服务能力大大加强；9、是社会事务管理更加规范。

五、评价结论及自评得分情况

整体绩效评价总分100分，自评得分96.76分。

（一）预算编制总分30分，自评得分29分。

1.“目标填报”总分4分，自评得分4分。

2.“目标完整具体”总分8分，自评得分8分。

3.“目标量化”总分8分，自评得分8分。

4.“预算编制准确性”总分5分，自评得分4分。

改进措施：加强沟通，仔细筹划，争取将预算工作做得更细更准。

5.“项目分类”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6.“预算编制报送时效和质量”总分2分，自评得分2分。

（二）预算管理总分55分，自评得分52.96分。

1.“预算调整”总分2分，自评得分1.5分。

改进措施：做好工作统筹，加强工作的计划性，减少预算调整事项。

2.“结余结转”总分2分，自评得分2分。

3.“部门总体执行进度”总分7分，自评得分7分。

4.“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总分2分，自评得分1.7分。

改进措施：做好工作统筹，加强工作的计划性

5.“三公经费控制”总分2分，自评得分2分。

6.“管理制度健全性”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7.“资金使用合规性”总分3分，自评得分2.7分。

改进措施：加强资金的管理，做到资金的专款专用，及时发放

8．“资产信息系统建设情况”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9.“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开展情况”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10.“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上报情况”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11.“部门决算质量”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12.“决算账表一致性”总分2分，自评得分2分。

13.“预决算信息公开”总分2分，自评得分2分。

14.“遵纪情况”总分2分，自评得分2分。

15.“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16．“绩效指标构建”总分1分，自评得分0.9分。

改进措施：加强绩效指标构建的主动性，深入思考工作，构建出与单位实际情况贴切的指标，促进工作成效上台阶。

17.“评价结果报送”总分2分，自评得分2分。

18.“整改完成情况”总分4分，自评得分4分。

19.“绩效信息公开”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20.“绩效工作宣传”总分3分，自评得分2.16分。

改进措施：加大绩效工作宣传力度，拓宽宣传渠道，让更多的事项参与到绩效评价工作中来，提高工作效率和效益。

（三）整体绩效总分15分，自评得分14.8分。

1.“工作任务完成”总分10分，自评得分10分。

2.“满意度”总分5分，自评得分4.8分。

改进措施：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提高工作对象的满意度。

六、建议

将统筹规划、降低单位运行成本作为财务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严控不必要的项目支出，厉行节约，杜绝浪费，对各项支出进行统筹规划，力争通过行之有效的制度，将全年预算编制整体筹划好、执行过程把控好。

双清区民政局

2022年9月22日